

# 中共山东交通学院委员会文件

鲁交院党发〔2016〕74号

---

## 中共山东交通学院委员会 关于各分党委、党总支换届调整的意见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党的基层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与战斗堡垒作用，切实提高我校党建工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对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》（组通字〔2016〕26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对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进行换届调整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

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紧密结合学校实际，通过对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进行集中换届调整，配齐配强基层党组织成员，夯实党的基层组织，进一步发扬党内民主，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、战斗力，扎实深入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为学校深化综合改革、加快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。

## 二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坚持党要管党、从严治党的原则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换届调整工作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进行。

（二）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。采取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的方式，充分发扬民主，组织广大党员充分酝酿推荐人选，并对人选进行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等方面的综合考察。

（三）坚持与党员学习教育相结合的原则。要着力于通过换届调整工作，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对广大党员进行《中国共产党党章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的学习教育，把换届调整工作的全过程与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相结合，提高党员的组织意识和党员意识。

## 三、委员职数和基本条件

（一）分党委由7~9人组成，一般设书记、副书记、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、纪检委员、统战委员、青年委员、群工委员、文体委员等。

（二）党总支委员会由5~7人组成，一般设书记、组织委

员、宣传委员、纪检委员、统战委员等。

（三）党支部委员会由3~5人组成，一般设书记、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等；党员人数少于7人的支部，可只设书记1人，必要时增设副书记1人。

（四）各分党委（党总支）书记、副书记按学校党委已确定的职数设置；委员一般应包括是党员的领导班子成员，教学、科研、管理工作中的党员骨干。机关处室、教辅单位的党支部书记一般应由本单位党员主要负责人兼任。教师党支部书记一般应由系（教研室、实验室）党员主任兼任，学生党支部书记一般应由辅导员兼任。

#### **四、工作步骤和程序**

（一）威海校区党工委，各分党委、党总支制定工作方案，召开党员会议或党支部书记会议，研究部署换届调整工作。

（二）工作中要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，采取自下而上，上下结合的办法，召开全体党员大会，酝酿推荐各委员人选，并根据多数党员意见研究提出本委员会委员的预备名单（差额）。

（三）各分党委、党总支向党委组织部报送工作报告（包括换届工作方案、党员大会程序、选举办法和委员预备名单等）。威海校区党工委要加强对威海校区各分党委、党总支换届工作的指导，有关材料由威海校区党工委统一报送。

（四）党委组织部对报送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学校党委研究同意后，各分党委、党总支按照“选举办法”召开党员大会组

织选举，选举结果报党委组织部。

分党委、党总支书记、副书记选举产生后报学校党委批准。

（五）各基层党支部委员会的换届调整由其上一级党组织负责，应于9月20日前完成。

## 五、基本要求

（一）威海校区党工委，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周密安排，严格遵守学校党委规定的有关程序、条件和要求，10月20日之前完成换届调整工作。

（二）在委员预备名单酝酿的过程中，要充分发扬民主，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尊重党员的民主权利，体现广大党员的意志。

（三）要把换届调整工作作为党员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，以强化党员意识、增强党员党性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为学习教育重点，切实加强党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对于党员在换届调整工作中提出的问题，要认真研究妥善处理，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党委组织部。

中共山东交通学院委员会

2016年8月27日

---

中共山东交通学院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8月27日印发

校对：朱锐

共印5份